

## 关于《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（C款）》等四款产品条款停售的公告

根据《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监管办法》（银保监办发〔2021〕106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公司产品销售计划，拟于2025年4月1日对以下产品进行注销，具体如下表：

序号	条款名称	备案号	替代条款
1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（C款）	（华安财险）（备-普通意外伤害保险）【2022】（主）040号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（2025A款）
2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（D款）	（华安财险）（备-普通意外伤害保险）【2022】（主）041号	
3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（E款）	（华安财险）（备-普通意外伤害保险）【2022】（主）037号	
4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家庭成员意外伤害保险（C款）	（华安财险）（备-普通意外伤害保险）【2023】（主）007号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家庭成员意外伤害保险（2025B款）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家庭成员意外伤害保险（2025C款）

如果您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您的代理人，或者拨打我司客户服务电话 95556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的信赖和支持，我司将持续在保险产品和服务上推陈出新，不断满足广大消费者多样化的保障需求，为您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。

特此公告

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3月17日